合同编号：确正预审【2026】0025

咨询协议书

委托人：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委托人）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直接选取方式进行招标，与 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咨询人）对《新溪街道五合商贸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进行预算审核，为明确双方职责，订立如下合同条款，双方共同执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新溪街道五合商贸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二、委托内容

（一）编制范围：

甲方要求内容：根据提供的资料进行预算审核，并出具预算审核报告书。

（二）编制依据：

1．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进行计算。

2．本项目参考“汕头市 2026 年第二季度信息价”价格计取；缺项材料价格结合市场询价进行计算。

（三）服务费用：

1．收费依据（参照粤价函[2011]742 号下浮 35%）计算费用，暂定金额为 1300 元（大写：壹仟叁佰元整），具体金额按预算审核为准。

三、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在乙方完成本协议相应的工作后，及时结清协议价款；

2．如有重大变更，甲方需出具书面说明，并承担相应的增加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协议要求完成所有规定服务内容；

2．乙方对所做工作成果负有保密责任；

3．如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行业法律法规，依法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四、因不可抗力，致使当事人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合同时，双方应协商确定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合同。如果双方不能就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条件或者终止本合同达成一致

意见，本合同自行终止。除甲方应付给乙方已完成工作的报酬外，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五、经双方同意，咨询人指派分支机构（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承办该项目，并由其负责与委托人的咨询服务费结算、发票开具并收款等事项。

六、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七、本协议书履行过程中出现纠纷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委托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委托人（盖章）：

代 表：

咨询人（盖章）：

代 表：

日　　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林燕弟（身份证号码：440582198502216638）系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兹授权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负责人：张源）（身份证号码：44050819900928331X）负责汕头市金平区、龙湖区、濠江区范围内履行总公司的资质范围许可内相关咨询业务（包括收款、开具发票）。该分公司代表我公司签署的一切条款及文件，我公司均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后果。

委托期为：即日起至2027年12月31止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安平支行

账户号码：2003020309200275869

账户名称：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燕弟

2025年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76408D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3年04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林燕弟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88栋11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06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7MA54B8F23R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 责 人　张源

经营范围　从事隶属公司委托的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02月12日

营业期限　2020年02月12日至2040年02月12日

营业场所　汕头市龙湖区长江路8号15层01号房南侧A06

登记机关　汕头市龙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8月 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广东确正